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BOT

SHENZHEN DOBOT CORP LTD

深圳市越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32)

自願公告
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
於場內購買股份

本公告乃由深圳市越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以向本公司股東更新本集團的最新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24日的公告(「**該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15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採納H股股份激勵計劃及委任受託人以管理H股股份激勵計劃。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6年11月25日，受託人已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款及條件，從市場購買合共50,000股H股；於本公告日期，受託人已合計購買約1,450,000股H股，所購買H股總代價約30,911,532港元，並為合資格參與者的利益以信託方式持有。受託人購買並以信託方式持有的H股詳情如下：

交易日期／期間：	2026年11月25日	2026年6月25日至 2026年11月25日
所購買H股總數：	50,000股H股	約1,450,000股H股
所購買H股佔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約0.01%	約0.37%
所購買每股H股的購買價範圍：	約13.50～13.55港元	約13.50～27.28港元
所購買H股總代價：	約676,558港元	約30,911,532港元
受託人所持H股餘額：		約1,450,000股H股

董事會認為，本次於場內購買H股彰顯了本集團對經營業績及未來發展前景充滿信心，亦是對本集團在機器人及具身智能領域長期商業潛力的高度認可。同時，有助於為日後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獎勵股份作出安排。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及全權酌情決定其認為根據H股股份激勵計劃合適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H股數目及從市場進一步購買的H股數目。

承董事會命
SHENZHEN DOBOT CORP LTD
深圳市越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劉培超先生

深圳，2026年11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劉培超先生、姜宇先生及劉主福先生；(ii)非執行董事郎需林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貽斌先生、吳浩雲先生及侯玲玲博士。